

屏東縣政府 函

地址：900219屏東縣屏東市自由路527號
聯絡人：吳耘彤
聯絡電話：08-7320415分機3652
傳真：08-7322779
電子信箱：a002467@oa.pthg.gov.tw

受文者：屏東縣屏東市海豐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3月6日
發文字號：屏府教發字第1145040281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主旨 (376530000A114504028100-1.pdf)

主旨：檢送公館國小辦理「屏東縣113學年度下學期書法教學師資專業成長課程計畫」1份，請依說明事項辦理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本縣屏東市公館國民小學114年3月4日屏公國教字第1140000100號函辦理。
- 二、為提升屏東縣各級教師書法教學知能及拓展教師書法教育視野，以落實書法美學生活化，爰辦理旨揭研習。
- 三、旨揭研習資訊如下：

(一)辦理時間：

- 1、第一場：114年3月12日(星期三)下午1時30分至下午4時30分。
- 2、第二場：114年4月16日(星期三)下午1時30分至下午4時30分。
- 3、第三場：114年5月14日(星期三)下午1時30分至下午4時30分。



(二)辦理地點：公館國小視聽教室。

(三)參加對象：

1、縣內對書法教育有興趣之國中小教師。

2、請申請113學年度書法教育計畫學校，應派員參加。

(四)參加人數：每場次50人。

(五)課程內容：

1、第一場：楹聯書法賞析。

2、第二場：楹聯教學的相關網路與AI輔助教學運用。

3、第三場：公館國小多元化書法教學成果分享。

(六)報名方式：請參加人員於各場次開始前一日逕上教育部
全國教師在職進修資訊網(<https://www.inservice.edu.tw/>)報名。

(七)每場次全程參與者，由承辦單位核發 3小時研習時數，
未全程參與者，不予核發部分研習時數。

四、請學校核予參加人員及承辦學校工作人員公（差）假登記。

五、倘有研習相關事宜，請洽公館國小李國揚老師，連絡電話：08-7522205轉12。

正本：各高國中、各國小

副本：本府教育處教學發展科



屏東縣113學年度下學期書法教學師資專業成長課程計畫

一、依據：

- (一)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補助辦理書法教育實施要點。
- (二)屏東縣所屬各級學校教師進修研習實施計畫。
- (三)全國教師在職進修資訊網進修研習活動使用管理規定。

二、目的：

- (一)提升屏東縣各級教師書法教學知能及拓展校內教師書法教育視野
- (二)成為屏東縣「書法教育推廣中心」，推廣書藝教育，落實書法美學生活化。

三、辦理單位：

- (一)指導單位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
- (二)主辦單位：屏東縣政府
- (三)承辦單位：屏東市公館國小

四、辦理日期及地點：

(一)日期：

- 1. 114年3月12日(星期三)下午1時30分至下午4時30分。
- 2. 114年4月16日(星期三)下午1時30分至下午4時30分。
- 3. 114年5月14日(星期三)下午1時30分至下午4時30分。

(二)地點：公館國小視聽教室

五、參加對象：公館國小教師暨縣內對書法教育有興趣之教師，另請申請113學年度書法教育計畫之學校務必派員參加。

六、參加人數：每場次50人。

七、課程內容：

項次	日期/時間	講 題	講師	備註
1	114年3月12日(三) 下午1:30~4:30	楹聯書法賞析	講師：李國揚老師 助教：鄭凱安老師	
2	114年4月16(三) 下午1:30~4:30	楹聯教學的相關網路與 AI 輔助教學運用	講師：鄭凱安老師 助教：黃輝雄組長	
3	114年5月14日(三) 下午1:30~4:30	公館國小多元化書法教 學成果分享	講師：陳垣佐校長 助教：劉崧浩主任	

八、報名及研習時數：參加教師請至教師在職進修網，按所參加場次報名研習，全程參與者給予3小時研習時數，

九、請學校核予參與人員公(差)假登記。

十、經費來源：本案經費由「113學年度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補助書法教育計畫」支應。

十一、本案經核定後實施。